

震旦博物館捐贈佛光山道場的地宮文物

◆ 陳清香

位於台北市健康路的震旦藝術博物館自九十四年六月四日起，盛大舉辦一項名曰「地宮出土文物」的展覽，主要展品是該館二十多年來所蒐集典藏的地宮文物，包括石棺、金棺、銀棺、小金銅佛像、小護法神像、善業泥佛像、舍利函、舍利瓶（圖一）、各式供具等，連同相關文物計展出一百二十五組件珍寶。

這項展覽在台北展至九月三日止，隨後將此批珍貴文物悉數捐贈予即將動工的高雄佛光山佛陀紀念館，這是震旦藝術博物館董事長陳永泰先生與夫人陳白玉葉女士，繼前年將葉王交趾陶贈還台南學甲慈濟宮之後，所作另一項數量更多、價值更高的佛教文物捐贈義舉。當台北的展期結束之後，地宮文物將運到高雄，繼續盛大展出。

雖然這批文物尚未正式移交到佛光山道場手中，但捐贈儀式卻提前於七月十五日舉行，陳永泰董事長在儀式中致詞道：

「二十年前，內人接觸到舍利瓶後，就很注意佛教聖物。當她知道這些古代的佛教聖物，常常被當作一般的古董買賣或收藏時，心裡就覺得很難過，因為她認為這些佛教聖物，都是古代的佛教徒發心發願，投入大量人力物力才完成的。每一件器物的背後，都具有非常的供養精神，所以她就立願要盡自己的所能，來收集佛教聖物，並在適當的時機捐贈給適當的單位。

「雖然每一件地宮文物都是我們的最愛，但是我們認為這些地宮珍寶都是古代佛教徒弘法的見證，彌足珍貴。據說家裡供奉一件佛教聖物，對全家安康都有助益，但是我們一件都不留，全部都奉獻出來，讓佛教團體來弘揚佛法給更多的人，讓更多的人能夠受惠。希望能夠為佛法精神的傳遞，貢獻一分心力。」

這是何等的布施和供養，令人由衷的景仰與讚嘆！

所謂地宮，是指佛塔地基地下，放置舍利棺的場所，震旦此次所展地宮文物，有來自唐宋遼各朝各地的地宮，其出土文物中，如石棺、金棺、銀棺等，其造型仿人間棺木形制，但縮小尺度，而外表卻飾以精美的文樣，小金銅佛像、小護法神像與善業泥佛像，體積雖小，卻具體而微的表現了不同時代的造像風格。

善業泥是以陶土與高僧的骨灰，模印壓製而成，封面所示的這件善業泥佛，高僅十八公分，正中為右手作觸地印的釋迦牟尼佛，坐在盛開的蓮花座上，頂上有華蓋，左手作禪定印。兩旁為身作三折扭的脅侍菩薩，光背頂上浮刻著七尊或禪定印或觸地印的坐姿化佛，總計十尊佛菩薩像，均表現了盛唐的典型風格。泥佛背後題記曰：「大唐善業泥，壓得真如妙色身。」

封底所示為遼代的銀鍍金舍利棺，是以鑿刻技法製作，分為棺蓋、棺體、棺座三部分。棺蓋飾纏枝捲草文，如意型簷楣，棺體飾龍文，棺座上四週有迴廊圍繞，基座為鏤空蓮瓣文。整體看來，十分精緻豪華。

至於舍利函及各式供具，其形式有舍利瓶、舍利、碗、鉢、香爐、有柄香爐、燻香器、燭台、水瓶等，從這些不同的供具式樣，可以推測當時供奉儀式的大要。依《華嚴經》第三十九品〈入法界品〉所載，普賢菩薩發十大行願：一者禮敬諸

佛，二者稱讚如來，三者廣修供養，四者懺悔業障，五者隨喜功德，六者請轉法輪，七者請佛住世，八者常隨佛學，九者恆順眾生，十者普皆回向。其中第三行願便是供養，而供奉是供養的形式表現之一。供養在佛經之中，有所謂財供養、法供養、外供養、行供養、理供養等之不同。其中財供養是指將錢財拿出來布施予人，法供養是指將佛法說出來，使人聽講領悟，承受法益，從而依法修行。

諸經對於財供養的說法不一，如《法華經》：

若復有人受持讀誦解說書寫《妙法蓮華經》，乃至一偈，於此經典，敬事如佛，種種供養：華、香、瓔珞、末香、塗香、燒香、繪蓋幢旛、衣服、伎樂、乃至合掌恭敬。

此提出了十種供養的內容，分別是花供、四種香供、瓔珞飾物、遮陽的繪蓋或幢旛、衣服、伎樂、乃至合掌禮敬等。

又如《華嚴經》：

所謂華雲、曼雲、天音樂雲、天傘蓋雲、天衣服雲、天種種香、塗香、燒香、末香、如是等雲，一一量如須彌山王；然種種燈、酥燈油燈諸香油燈；一一燈炷，如須彌山；一一燈油，如大海水。以如是等諸供養具，常為供養。

此提出了華雲、傘蓋、種種香、燃燈等供養。

又如《大毘盧遮那經》：

「供養時，先當奉瑜伽水，次獻塗香，次獻花、燒香、飲食，復獻燈明。」此提出了水供、香供、飲食供、燈明供等。

這些供養中，需要供具者，除了飲食供養之外，如花供、香供、燈供、水供等為最普遍。以下討論此四大供具。

首先以香供而言，在《法華經》的十供養中，有關香的供養，便包括了末香、塗香、燒香。《華嚴經》亦提出四種香供養，也就是在身上抹香粉或塗香油，或將香點燃以聞香味。這些香料都需要有容器，及點燃時的爐具，在地宮的出土物中，有關燻香器及香爐造型多樣，如（圖二、三）金銅圓球形的燻香器，鏤空的造型，花紋十分精緻華美。

當佛教未入華以前，中國人使用燻香的習慣，已有相當長的一段時間，尤其是漢代的貴族，使用燻香器，十分普遍，稱之為博山爐。圓形爐子之上，附有如山峰形狀的蓋子，燒香時，香氣從山峰中的洞洞冒出來，造成氤氳盎然，恍若神仙的境界。佛教最初入華時，供佛之具，也是使用博山爐。從早期金銅坐佛、石刻坐佛造像下的須彌座，其前方的線刻博山供爐圖像便可知。

推測當初禮佛供佛時，必有一些儀式，在香爐內點燃香料以燻之，是必要的動作之一。儀式進行時，有時必須手持香爐，或跑香或邊走邊行禮，為了防止香爐燙手，因此產生了有柄香爐的器皿。南北朝隋唐時期的柄香爐遺物隨處可見。地宮出土文物中，不但有小型的比丘持柄香爐的金銅鑄像，而且有完整的柄香爐供具（圖四），十分精巧。一九七〇年洛陽龍門附近神會和尚墓的出土物中，便有一件完整的柄香爐，文飾簡單，線條俐落，造型雅致，與此次的展品柄香爐形制十分相同。

展品中還有不少的碗鉢，或陶製，或金銅，或玻璃器。器皿上沒有任何文飾，只見到流利的造型，代表著僧侶簡單的修行生活。

其次就燈供而言，燈燭是照明用具，供佛時除點香之外，也必點上燈燭，以表大放光明。而照明用具，也是源遠流長的器皿，早在戰國時代，出土的明器中，燈具五花八門，造型多具變化，且結合人物、動物的動態姿勢，充分展現出工藝製作的技巧。此種器皿，可分油燈與燭台兩種，地宮出土物中，三彩釉燭台（圖五）是盛唐遺物。銅製的燭台則比較特出，或一橫桿置四杯燭台（圖六），或只單一的燭杯，但卻可調節高低上下，有其巧妙之處。從歷代的石窟壁畫中，也可看到各式燭火照明，以為供養的畫面。

其次，就水供而言，盛水的器皿，有水瓶、水壺等，是游牧民族行走沙漠最需要者。因此盛水的水瓶，其式樣往往受到西域民族造型的影響，尤其是波斯薩珊王朝之作風。南北朝至隋唐之際，墓室明器中，鳳首單耳瓶、龍首銜口瓶、高頸低口瓶，舞樂人物、扁壺等等，表現了域外的風格。地宮出土物中，單把罐、雙把罐、唐三彩文陶瓶、銀製鳥獸纏枝紋淨水瓶（圖七）等，均屬於水供的器皿，帶著濃濃的異國色彩與西域風情，反映了東西交通暢通，東西文明大幅度交流的時代。

再就花供而言，以鮮花來表示禮敬諸佛或景仰的人，其習慣來自西域、印度，因中國古代敬奉祖先或貴族賢者，並不用花，三代以下的祭禮，是以三牲、酒與其他食物為主，佛教入華後，帶來了花供的文化，不但佛前有花，也有盛花的容器，器皿也做成花的形狀，佛弟子比丘手中往往也持花，由直接舉花，演變為捧著花器，上有插花，以表用花禮敬諸佛。而花器因之成為重要的供具之一。展品中的柚形瓶、盤口瓶、淨水瓶等既是供水器，也可能是花器。

地宮文物精品尚多，不一一贅述，謹祝福陳夫人白玉葉居士，早日恢復康泰，為優婆夷實踐財布施樹立典範。v